

合同审核

项目名称	栾川山水文苑项目
合同名称	栾川山水文苑社区、商圈道闸广告发布合同
合同价	35,000.00
币种汇率	币种：人民币 汇率：1.00000000
暂估金额	0.00
合同类型	营销类合同
合作方	郑州百姓广告有限公司栾川分公司 类型：营销类
合同种类	其他合同
经办部门	集团公司->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->栾川山水文苑项目->营销部
经办人	赵晨晨
第三方	
开发单位	地上
工期	

形成方式	招标
款项类型	费用项
承包范围	<p>1、广告画面由甲方设计。</p> <p>2、广告小样稿经甲方签字认可后，方可发布。</p> <p>3、广告发布期限：自 2021年 8月 1 日至2022年 8 月 30 日（共计发布13个月，含赠送1个月）；实际发布时间以甲方要求上刊日期之日起开始计算。</p> <p>4、广告发布地点： 枫丹白露2块，伊尹花园1块，伊水明珠1块，凤凰天街6块（广场2块，滨河大道4块），共计10块。</p>
合同概述	栾川山水文苑社区、商圈道闸广告发布合同
付款方式	<p>一、采取分次付款形式，具体付款的规定如下：</p> <p>1. 合同签订画面上刊后，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支付给乙方广告发布费总额的</p>

30%，即¥10500元整；

2. 2021年 2月 1日前，经甲方验收合格后10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支付给乙方广告发布费总额的40%，即¥14000元整；

3. 广告发布期结束后经甲方验收合格一个月内，向乙方支付广告发布费总额的30%，即¥10500元整；

二、以上费用采用银行转账支付方式，付款前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

质量要求及
保修约定

发布费包含：此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广告审批费、城管费、场地租金、税金，广告画面制作安装和拆除费（含首次安装及合同期内乙方赠送的制作安装 1次）、发布费、载体、电费、保险、安全、清洁、维修保养费等所有与广告发布相关的费用，除此之外，甲方无需再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任何其它费用。

在合作期内，如甲方要求对画面内容、发布形式等进行更换的，除合

同期内乙方赠送制作安装 1 次外，画面更换费用单价200元/块，此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广告审批费、城管费、场地租金、税金，广告画面制作安装和拆除费（含首次安装及合同期内乙方赠送的制作安装1次）、发布费、载体、电费、保险、安全、清洁、维修保养费等所有与广告发布相关的费用，除此之外，甲方无需再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任何其它费用，广告画面制作、安装和拆除费、载体、电费、保险、安全、清洁、维修保养费等所有与广告发布相关的费。

备注